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4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1)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831585821

(3)执行事务合伙人:郭澳

(4)经营范围: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须取得许可的培训)。

(5)历史沿革: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始建于1985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脱钩改制,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

务所。

(6)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2023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836.89万元。

(8)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0万元

(9) 能否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能

(二)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郭澳	合伙人数量	85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419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222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较2022年末增加12人		

(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61,472.84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90 家
	年报收费总额	8,123.04 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四)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836.89 万元	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00 万元	

(五)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警示函）5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涉及2人）、监督管理措施（警示函）8次（涉及15人）。

（六）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	自 2000 年加入该所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其他证券服务业务，1999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拥有超过 20 年证券服务经验。近三年已签署或复核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无	是
拟任质量控制 复核人	梁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	批准注册时间为 1996 年，担任多家上市公司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无	是
拟签字注册会 计师	王玮	中国注册会 计师	批准注册时间为 2016 年，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无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无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4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其对公司经营状况和治理结构也较为熟悉，同意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得到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得到所有监事一致表决通过。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